

东阿县人民政府文件

东政发〔2025〕6号

东阿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《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5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，县政府公布了《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，根据《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决定对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作出调整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将东阿县发改局承办的《东阿县新型建材产业发展规划(2025-2026 年)》《东阿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》决策事项调整出目录。

二、将东阿县农业农村局承办的《关于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深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实施意见》决策事项调整出目录。

三、将《东阿县公墓建设规划》更名为《东阿县殡葬设施专项规划(2025-2035年)》。

附件：东阿县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动态调整目录

东阿县人民政府

2025 年 12 月 30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

东阿县人民政府
2025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动态调整目录

序号	事项名称	承办单位
1	《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加力推进沿黄平原特色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》（涉密）	县农业农村局
2	《东阿县殡葬设施专项规划(2025-2035 年)》	县民政局